

譬如世間金土藏中

三法可得：

- 一. 地界
- 二. 土界
- 三. 金界

於地界中

- └ 土非實有而現可得
- └ 金是實有而現不可得

火燒煉時

- └ 土相不現
- └ 金相顯現

又此地界

- └ 土相顯現時 虛妄顯現
- └ 金相顯現時 真實顯現

如實法不有 如現非一種 非法非非法 故說無二義
 依一分開顯 或有或非有 依二分說言 非有非非有
 如顯現非有 是故說為無 由如是顯現 是故說為有
 自然自體無 自性不堅住 如執取不有 故許無自性
 由無性故成 後後所依止 無生滅本寂 自性般涅槃
 無分別智火 未燒時 於此識中

- └ 所有虛妄 遍計所執自性 顯現
- └ 所有真實 圓成實自性 不顯現

此識若為無分別智火所燒時 於此識中

- └ 所有虛妄 遍計所執自性 不顯現
- └ 所有真實 圓成實自性 顯現

是此虛妄分別識 依他起自性 有彼二分

- └ 遍計所執自性是雜染分 (虛妄顯現) ———— 無始來界
- └ 圓成實自性是清淨分 (真實顯現) ———— 一切法等依
- └ 轉依 ———— 由此有諸趣
- └ ———— 及涅槃證得